人民调解+治安保卫+村级警务

前庄村建强三支力量擦亮“隆德重法”品牌

本报记者 刘炳宇 通讯员 马晓琴

今年以来，隆德县观庄乡前庄村以“隆德重法”品牌为引领，充分发挥党建引领、德治教化、法治保障作用，成立基层社会治理功能型党小组，建强人民调解、治安保卫、村级警务三支力量，通过有效融合、协作配合、优势互补，全力推进“塞上枫桥”基层法治工作机制建设，切实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矛盾不上交”。

人民调解力量筑牢“第一道防线”

“在我们村搭建大棚，外面的人都来打工，为什么不让本村人干活？”今年2月，前庄村少数村民欲在前庄村大棚搭建工程中务工，而搭棚负责人因工程刚开始，不需要太多人而拒绝，村民不理解，阻挠搭建蔬菜大棚。

鉴于此纠纷涉及人员较多，前庄村功能型党小组立即将相关情况上报至乡综治中心，同时安抚村民情绪。乡综治中心了解情况后，充分发挥功能型党支部作用，第一时间组织乡司法所、派出所召集村民前往前庄村村委会进行矛盾化解工作，通过调解人员摆事实、讲道理，村民承诺不会再阻止蔬菜大棚建设，矛盾纠纷很快化解。

前庄村始终坚持把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作为了解民情、集中民智、维护民利、凝聚民心的一项重要工作，充分发挥网格员“千里眼”“顺风耳”优势，每日巡查网格，掌握社情民意、排查矛盾纠纷，做到排查发现“日清日结”。成立村级人民调解委员会，围绕“问题、责任、化解”三张清单，将排查出的各类矛盾问题划分为“低、中、高”三个风险等级，施行“黄、橙、红”三色预警，根据不同风险等级明确化解时限和化解责任，黄色问题由村（社区）功能型党小组统筹人民调解、治安保卫和村级法治力量一周内化解，实现化解“日清周结”；对于村级无法化解的橙色问题，及时预警上报乡综治中心，统筹司法所、派出所和相关中心（站所）化解；对于需要政法单位和相关县直部门（单位）配合的红色问题，及时上报县级综治中心统筹解决，切实做到案结事了心顺。

今年以来，前庄村充分发挥“塞上枫桥”基层法治工作机制作用，累计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14件，化解率100%，开展各类法治宣传宣讲7场次，开展各类志愿服务12场次，从源头上预防和化解矛盾纠纷，千方百计为群众排忧解难。

治安保卫力量筑牢“第二道防线”

强化基层治安，维护乡村安定，往往需要本地治安力量作为“活地图、和事佬”，“第一时间”去发现问题、“第一现场”去提前介入。

前庄村严格按照“塞上枫桥”基层法治工作机制要求，成立村级治安保卫委员会，由一名退役军人担任治安保卫委员会副主任，治安协管员、妇女主任等担任委员，统筹网格员、退役军人等力量，紧盯治安突出问题和重点人员，常态化开展排查化解、应急处置等工作，确保不稳定因素能够及时预警处置。

“这样一来，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与不稳定因素防范处置既相互衔接，又各有侧重，不仅能够让群众的烦心事得到及时化解，更能让隐患得到有效防范处置。”观庄乡政法委员马晓琴说。

村级警务力量筑牢“第三道防线”

“目前，观庄乡12个村均实现村级警务力量全覆盖，前庄村警务室经过近3年的实体化运作，辖区刑事案件零发案、电信诈骗零发案、命案零发案、入室盗窃零发案、赌博零发案，社会治安防控稳步推进。”观庄派出所所长刘朋伟说。

自“塞上枫桥”基层法治工作机制运行以来，前庄村坚持以基层法治力量整合为抓手，将“一村一警”纳入功能型党小组，发挥警务室专业能力强、法律素养高的优势，用好用活法律顾问、驻村民警、治安保卫委员会等资源力量，不断激发前庄村基层社会治理活力。村警务室根据前庄村留守老人多的村情特点，组建了“夕阳红”义警巡防队，30名义警巡防队员充分发挥“人熟、地熟、情况熟”的优势，发动群众积极参与村级事务管理，积极投身“平安前庄”建设，构建了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治理格局。

聚焦主责主业 强化法律监督

彭阳检察立足职能提升基层治理效能

本报讯（通讯员 李凯飞）今年以来，彭阳县检察院立足职能定位，自觉肩负起推进社会治理体系和社会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政治责任和法治责任，聚焦强化法律监督主责主业，认真贯彻落实“塞上枫桥”基层法治工作机制“1+1+3”检察实践，夯实诉源访源治理基础，推动提升基层社会治理效能。

该院充分履行刑事诉讼主导责任，严格把握逮捕必要性条件，依法行使起诉裁量权，用好联席会、检委会等机制对案件质量的把控作用，全面贯彻宽严相济刑事司法政策，依法不捕4人、不诉19人，依托侦查监督协作平台，深入挖掘监督线索，监督立案4件、撤案10件，有力促进规范执法、公正司法；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积极参与整治重点领域突出问题；牢固树立权力监督与权利救济相结合的民事检察理念，强化生效裁判监督，制发民事审判程序监督检察建议7份，民事执行监督检察建议3份；充分发挥行政检察“一手托两家”职能作用，办理行刑反向案件18件，提出行刑反向衔接意见9份，依托行政争议协调化解工作机制，推动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做到案结事了政和；始终站稳代表公共利益的检察立场落实公益诉讼“4+10”法定领域履职责任，紧盯农村生活污水排放、水源地保护、生活垃圾乱堆乱放、农业面源污染等基层社会治理中的突出问题，守护人民群众“脚底下”“舌尖上”“头顶上”的全方位安全，办理行政公益诉讼案件21件。

深入开展“检察护企”“检护民生”专项行动，用心关注群众身边“小案”，抓好“小案精办”，在实现“高质效”办案效果中进一步拉紧“个案办理—类案监督—社会治理”链条，用心用情办好民生案件，全力做实人民群众可感受、能体验、得实惠的检察为民。强化系统观念和法治思维，严格制发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持续推动最高检“一号”至“八号”检察建议刚性落实，合力抓好多行业、多领域综合治理，实现社会治理效能最大化。将“检护民生”“检察护企”专项行动与“以‘检察蓝’守护人民群众美好生活”专项监督活动结合起来，办理农民工讨薪支持起诉4件，追回金额92808元，做深做细检察为民实事，守护民生民利；持续开展“司法救助助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专项活动，办理司法救助案件2件3人，发放救助金1.5万元，办好人民群众可感受、能体验、得实惠的实事。

采取员额检察官包抓乡镇的工作方式，构建“检察官+乡镇政法委员”联络机制，切实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当地、化解在萌芽状态；以12309检察服务中心为桥梁纽带，规范工作流程，压实领导包案责任，多元调处化解矛盾纠纷，办结群众来信来访12件，打通服务群众信访“最后一公里”；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参与公开听证6件，促进检察机关依法办案、第三方评判、群众见证等形成合力，让公平正义看得见、听得懂、可感知；以落实最高检“一号检察建议”为牵引，持续强化未成年人全面综合司法保护，办理综合履职案件3件，促进未成年人保护治理与治罪并重，着力构建未成年人立体化预防宣教工作网络，精准开展矫正帮教、追根溯源督促监护，压实家庭保护主体责任，积极构建多元化救助体系，促推“六大保护”协同发力，共绘未检保护“绿荫”；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深化在检察办案和法律服务中实时普法、以案释法，广泛开展多样贴近实际、贴近群众的法治宣传活动30余次。

“检察护企”在行动

固原中院

送法进企促发展优环境

本报讯（通讯员 安宁）近日，固原中院法官赴宁夏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开展“送法进企业”走访活动，进一步增强企业经营者及企业职工的法治观念和法律意识，促进企业健康发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法官就前期掌握的该公司季节性用工问题进行讲解，并结合用工特点针对性提出改变劳动合同种类与期限、灵活用工模式、商业保险等降低用工风险的方式方法，就劳动争议案件中的证据认定标准、降低企业用工风险、劳务合同与劳动合同签订、工伤理赔等进行了深入探讨，并对企业日常生产经营中易发多发的原材料采购、合同审查、制度建设、商标保护、企业内部管理等领域法律问题进行细致解答。活动现场，还向企业员工赠送民法典、公司法等宣传资料。

近年来，固原中院深入践行“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理念，通过开展“送法进企业”、召开民营企业座谈会、设立产业基地“家门口法庭”等方式，深入了解企业司法需求，为民营企业提供“菜单式服务”，引导企业合规生产；在执行环节，两级法院落实善意文明执行理念，多次采取“活查封”方式为企业纾困解难，为民营企业存续和发展营造了良好司法氛围。

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原州区“法校家”联动护“未”

本报讯（通讯员 计永峥）近日，原州区法院刑事审判庭全体干警走进固原五中开展刑事诉源治理之“法校家”联动活动，围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主题，向现场700余名学生家长交流固原市未成年人犯罪审判态势以及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校家”联动的现实意义。

固原五中体艺馆内，原州区法院刑事审判庭法官通过专题讲座对固原市近三年未成年人犯罪态势进行分析，梳理未成年人犯罪特点，探究未成年人犯罪的成因，结合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措施作了生动授课，并与家长代表围绕在校学生如何应对校园霸凌、预防未成年人性侵犯罪、违法承担的民事、刑事责任等进行现场答疑互动。

“法院干警走进校园，通过身边事，教育身边人，教会孩子做人做事，我们作为家长更是责无旁贷，一定会担起责任，绝不让孩子滑向犯罪深渊……”一位家长深有感触地说。

西吉检察模拟法庭沉浸式普法

本报讯（通讯员 刘林洁）“刑事审判庭现在开庭！”近日，随着“审判长”青涩而坚定的声音响起、法槌落下，一场特殊庭审拉开帷幕。

为进一步加强校园法治教育，提升普法针对性和实效性，西吉县检察院、西吉县职业中学联合开展“模拟法庭”活动，西吉县未保委、关工委、公安局等单位领导干部及该校部分师生现场观摩。此次模拟法庭采用“模拟法庭展演+检察官普法”的形式呈现，以一起未成年人抢劫案为蓝本，由学生们分别担任审判长、审判员、书记员、公诉人、辩护人等角色。

随着“书记员”朗声宣读法庭纪律，同学们根据自己所扮演的角色融入案情。公诉方有力陈词，辩护方据理力争，审判员耐心询问，公正严明，庭审过程规范严谨，秩序井然。此次模拟庭审高度还原了一次庭审场景，让在场人员沉浸式感受法律威严，深化对司法公正和“违法必究”的理解。

活动结束后，西吉县检察院检察长马彦平为学生们现场答疑解惑，并围绕校园欺凌及未成年人常见犯罪进行详细讲解。通过庭审、授课、交流、普法“四合一”的活动形式，将实践与普法紧密结合，让广大师生对司法工作的神圣性、权威性有更直观的认知。

学法守法 懂法用法

隆德法院互动式普法守护环境

本报讯（通讯员 张腾文）近日，隆德县法院组织干警前往龙泉苑广场开展环境保护普法宣传活动，引导群众自觉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营造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浓厚氛围。

活动现场，干警们通过答疑解惑、以案释法、讲解法律条文等方式开展互动式普法，传递法治声音。

“曾经的渝河河道两边垃圾成堆，水质污染严重，住在河边都不敢开窗，现在不一样啦，夏天河道两旁绿树成荫，鸟语花香，不仅我们经常光顾，连外地游客也会来玩，渝河已经成为咱们当地的一张‘名片’了。”在隆德县渝河流域综合治理简介展板前，法院干警向过往群众详细介绍了隆德县渝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措施以及取得的成效。同时，向现场群众深入讲解了关爱生态环境、节约能源资源、践行绿色消费等10个方面内容，结合环境资源审判典型案例以案释法，引导群众学法懂法守法用法，节约和保护环境资源，积极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实践，守护美好家园。

隆德司法“典”亮生活树新风

本报讯（通讯员 曹璟）近日，隆德县司法局观庄司法所在辖区各村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暨倡导文明新风抵制高额彩礼宣讲活动，进一步增强群众法治观念，推进移风易俗。

司法所工作人员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围绕民法典中有关物权、合同、婚姻家庭、继承等法律知识进行解读，通过实际案例以案说法，讲解关于离婚冷静期、土地承包经营权、宅基地使用权、业主的建筑物区分所有权、相邻关系、老人赡养等法律条文；以典型案例讲解高额彩礼带给社会和家庭的危害，向村民普及如何用法律武器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并耐心解答现场群众提出的涉法问题。同时，倡议各村“法律明白人”加强法律知识学习，更好地运用法律知识解决辖区群众的法律问题，引导辖区群众移风易俗，自觉抵制高额彩礼，不让高额彩礼绑架美好生活，用实际行动营造良好社会风气。

隆德检察

以案释法引导企业补漏洞

本报讯（通讯员 杨凡琴）近日，隆德县检察院组织50余家企业代表举办“检察护企”法治讲座，依法保护企业合法权益，优化法治营商环境。

检察干警围绕“检察护企”专项活动工作背景、工作目标、工作要求以及重点工作举措讲解为什么要开展“检察护企”专项行动、如何开展这项活动，并结合近年办理的民营企业刑事犯罪多发的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职务侵占等经济类犯罪案件，以案释法，全方位、精准化指导企业识风险、解纠纷，并指出化解相关风险的法律提示，引导参会企业坚持以问题为导向，补齐经营风险管理的短板，切实帮助企业提高法律风险防控能力。

同时，向参会企业家发放“检察护企”联系卡及宣传手册，介绍“检察护企”联系点，为企业家寻求法律咨询、司法救济等提供高效便捷的法律服务。

近日，西吉县吉强镇禁毒专干来到西吉第四小学，通过展示仿真毒品模型普及“依托咪酯”相关知识，提醒同学们在日常生活中要提高自我保护意识，拒绝不良嗜好，远离“依托咪酯”。 本报通讯员 杨红 摄

彭阳公安

排查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

本报讯（通讯员 吴芳芳）近日，彭阳县公安局食药环侦大队开展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专项检查，进一步强化电动自行车经营单位守法经营意识。

彭阳县现有6大品牌电动自行车经营户20余家，多为二级代理商，门店规模较大，此次专项检查，主要针对这些店面进行全面摸排。

民警辅警对电动自行车经营户进行“三看三查”。一看进销台账，主要检查经营户进货查验、入库验收、CCC证书查验、废旧蓄电池回收等情况；二看产品资质，主要检查经营户是否存在销售未获CCC强制性产品认证范围的产品、整车编码和电动机编码是否与产品合格证一致等；三看整体结构，主要检查车辆整备质量是否超过55kg，脚蹬、鞍座、蓄电池仓、中轴中心线等是否存在拼装、改装、加装和不符合强制性国家标准规定的情况。

检查中，民警辅警向经营户宣传产品质量法、《电动自行车安全技术规范》等法律法规，通过以案释法告知经营户以假代真、以旧充新、销售假冒伪劣商品、非法拼装改装加装等违法行为的法律后果，督促经营户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切实履行进货查验责任。

彭阳司法普法宣传进社区

本报讯（通讯员 王宁华）6月10日，彭阳县司法局联合民政局、友谊街社区、怡辰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共同开展“端午佳节法治行 普法宣传‘粽’情浓”端午节普法进社区活动，为社区居民送上特殊的节日“问候”。

祈福签到、投壶大赛、套圈圈、吃粽子、缝香包比赛……一系列活动让现场热闹非凡。在每个游戏中，普法志愿者都巧妙融入了普法宣传小标签，上面印有“你有理他有理，学法守法是真理”“美丽彭阳是我家，依法治理靠大家”等宣传标语，让居民在享受节日的同时能时刻学习法律知识，感受法治的力量。

同时，普法志愿者为大家送去粽香“司”溢的“法治大餐”，结合生活中的典型案例，通过现场讲解等形式宣传宪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重点围绕高额彩礼、婚姻家庭、高空抛物等与居民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知识进行宣讲，耐心解答居民提出的法律问题，引导居民通过法律手段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原州检察聚焦民生领域落实司法保障

本报讯（通讯员 张婷婷）“检护民生”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原州区检察院聚焦民生，从重点领域发力，多措并举推动专项行动走深走实。

精准开展金融领域民事检察监督，强化对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的司法保护。办理金融借款合同纠纷等民事审判监督案件3件，发出检察建议3件。加强对涉伪劣商品合同纠纷、食品药品安全、伪劣商品犯罪等问题的检察监督，依法从严打击涉及生产、销售伪劣商品犯罪。加大与公安、市场监管等多部门的协作配合、联合执法，办理食品安全领域公益诉讼案件2件并发出检察建议。做好社会保险领域检察监督工作，通过建立数据模型融合审查，以类案监督的方式从个案办理中发现类案监督线索，从而提升医保基金监管质效，对涉嫌医保诈骗构成犯罪的移交刑事检察部门监督立案。联合医保局、卫健部门及第三方检查机构对辖区12家定点医疗机构开展现场督导检查，并督促相关单位签订承诺书。加强生态环境和自然资源保护，充分利用“益心为公”检察云平台，调查核实案件线索，加强与相关行政部门的协作配合，积极推动检察监督与行政执法的有效衔接，针对办案中发现的普遍性、倾向性、苗头性问题，及时制发检察建议督促落实整改，办理生态环境保护领域公益诉讼案件5件。开展服务“三农”检察工作，对原州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验收、交付、管护、利用等方面进行摸排调查，发现原州区在高标准农田建设、维护、管理、使用方面的监管问题，向农业农村部门制发检察建议，推动项目审批单位完成竣工验收、属地政府做好高标准农田建后管护等工作。在农资打假方面，联合农业农村、市场监管等部门开展原州区（第二届）放心农资进乡村送法下乡活动。

发挥支持起诉民事检察职能，打通检察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办理农民工讨薪支持起诉案件12件，积极与人民法院沟通，案件均在诉前达成调解协议，共追回农民工工资48.9万余元。不断强化司法救助，对因案返贫、因案致贫的被害人、困难妇女和未成年被害人设立“绿色通道”，放宽救助条件，缩短审核期限，丰富救助方式。今年3月，该院在困难妇女群体专项司法救助工作中成绩突出，被自治区检察院和自治区妇联通报表扬。

持续强化反电信网络诈骗检察监督工作，加大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及其关联协同犯罪惩治力度，办理涉嫌电信网络诈骗案件9件14人。深化妇女权益保障，办理侵害妇女合法权益案件19件19人。面向固原市教育系统、卫健系统以及民营企业开展电信网络诈骗普法宣传活动5次。常态化开展虚假诉讼专项惩治行动，去年提请抗诉的17件涉虚假诉讼民事监督案，经固原中院审查，已裁定指令原州区法院再审。

为了推动“检护民生”专项行动走深走实，原州区检察院加强与相关行政部门的协调联动，推动执法司法良性互动、优势互补、效能叠加。通过信息共享、案情通报、联合检查、案件线索移送等方式实现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和行政机关层级监督有效衔接，切实推进“检护民生”专项工作依法有序开展。办理公共卫生、妇女、老年人及残疾人权益保护、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等领域公益损害案件16件，推动行政执法与检察监督有序衔接，通过“磋商+公开听证+检察建议”等方式，促进公益诉讼在社会治理中发挥共促共融共治共建的作用。

泾源司法为企业宣讲民法典

本报讯（通讯员 于丽萍）近日，泾源县司法局六盘山司法所邀请律师到辖区企业及部分个体工商户中开展民法典进企业法治宣讲活动，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推进企业法治建设，保障企业健康发展。

在宁夏泾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盘山支行、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固原销售分公司泾源杨庄加油站等企业和个体户门店，律师结合办案过程中遇到的典型案例，就企业经营活动中常用的法律知识、常见的法律问题进行悉心讲解、以案释法，面对企业提出的各种问题，律师和司法所工作人员一一解答，还发放了民法典宣传彩页、《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等宣传资料，为辖区企业提供精准、贴心、便捷的法律服务。

■责任编辑 谢 娟 ■版式设计 李 寰 ■校对 谢 娟 新闻热线:18095261123 征订、广告热线:13995041177 邮箱:pagyzk2015@163.com